

证券代码：300967

证券简称：晓鸣股份

公告编号：2026-105

债券代码：123189

债券简称：晓鸣转债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证券代码：300967 证券简称：晓鸣股份
- 2、债券代码：123189 债券简称：晓鸣转债
- 3、转股价格：15.18 元/股
- 4、转股期限：2023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9 年 4 月 5 日
- 5、转股股份来源：新增股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6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3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29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9,000,000.00 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

的费用合计 5,040,95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23,959,05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出具 XYZH/2023YCAA1F0099《验资报告》。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可转债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晓鸣转债”，债券代码“123189”。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日期为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 年 4 月 12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 年 10 月 12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 年 4 月 5 日）止。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

根据《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本次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为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 年 4 月 12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 年 10 月 12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 年 4 月 5 日）止，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9.43 元/股。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90,211,500 股减少为 189,498,611 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晓鸣转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晓鸣转债”的转股价格应作出相应调整，鉴于公司因回购注销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晓鸣转债”转股价格从 19.43 元/股调整为 19.46 元/股。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由 189,504,147 股减少为 187,561,272 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晓鸣转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晓鸣转债”的转股价格应作出相应调整，鉴于公司因回购注销完成限制性股票，“晓鸣转债”转股价格从 19.46 元/股调整为 19.5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起生效。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187,568,380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 1,893,500 股后的股本 185,674,8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人民币（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5 月 27 日。根据《募集说明书》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情况，“晓鸣转债”转股价格从 19.54 元/股调整为 19.3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起生效。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187,571,271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 1,895,100 股后的股本 185,676,1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人民币（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5 月 2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6 年 5 月 26 日。根据《募集说明书》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情况，“晓鸣转债”转股价格从 19.34 元/股调整为 19.0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起生效。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召开了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晓鸣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确定本次修正后的最终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全权办理本次转股价格修正的全部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同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晓鸣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及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公司股价走势及

长期发展规划等因素，董事会决定“晓鸣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15.18 元/股，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6 年 7 月 31 日起生效。

二、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6 年第三季度，“晓鸣转债”因转股减少 9 张（面值金额为 900.00 元），转股数量为 59 股。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晓鸣转债”剩余 3,286,262 张，剩余可转债金额为 328,626,200.00 元。

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62,778,219	33.47%	0	62,778,219	33.47%
其中：高管锁定股	62,778,219	33.47%	0	62,778,219	33.4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796,718	66.53%	59	124,796,777	66.53%
三、股份总数	187,574,937	100.00%	59	187,574,996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更多“晓鸣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 0951-3066628 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股本结构表（按股东类别标识统计）。

特此公告。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8 日